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2: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7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6 日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6 年 6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合肥市花园大道 23 号公司管理大楼三楼 31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 5、《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的议案》；
- 10、《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 12、《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4、《关于向控股股东江淮汽车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 15、《关于公司 2016 年办理应收款项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 16、《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17、《公司 201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信息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

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16年6月6日8:00-17:00；6月7日8:00-12:00，逾期不予受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盛夏 赵保军

电话：0551-62297712

传真：0551-62297710

2、会议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68”，投票简称为“安凯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00
议案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00
议案 3	《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00
议案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4. 00
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00
议案 6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00
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00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 00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的议案》	9. 00
议案 1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00
议案 11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11. 00
议案 12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00

议案 13	《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3.00
议案 14	《关于向控股股东江淮汽车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14.00
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16 年办理应收款项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15.00
议案 16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6.00
议案 17	《公司 201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7.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股代表同意, 2 股代表反对, 3 股代表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16年6 月7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年6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 00, 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出席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12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4	《关于向控股股东江淮汽车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16 年办理应收款项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16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7	《公司 201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或营业执照号码：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位置用“√”明确授意受托人投票；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